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 
承辦人：沈宜鈴  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  
1721)  
電子信箱：ilingshen@mail.e-land.gov.  
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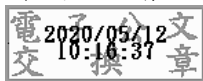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宜蘭縣海洋及漁業發展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勞行字第109007179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09D048048\_109D2019602.pdf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為減少人員跨境流動，自109年3月17日至同年  
6月17日止聘僱許可期間屆滿因故未能如期出國，且未辦  
理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之受聘僱從事就業服務法第46條第  
1項第8款至第10款規定工作之移工，雇主得依函揭說明事  
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09年5月5日勞動發管字第1090506265號函辦  
理。

正本：宜蘭縣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 
副本：蘇澳區漁會、頭城區漁會、宜蘭縣海洋及漁業發展所、本府勞工處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